

我的箭头指向上海滩，我的疆界要越过十里洋场。

巫解 著

民国枭雄 杜月笙





民国枭雄

杜月笙

巫解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枭雄：杜月笙 / 巫解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5063-8068-3

I. ①民 ... II. ①巫 ... III. ①杜月笙 (1888~1951)
- 传记 IV. ①K8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9632 号

民国枭雄：杜月笙

作 者：巫 解

责任编辑：丁文梅

装帧设计：80 零 · 小贾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58 × 230

字 数：360 千字

印 张：22

插 页：2

版 次：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8068-3

定 价：38.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前言

传奇杜月笙

微博、微信流行后，所谓名人名言成了被广泛批发传播的鸡汤食品。大家爱传播，说明这类食品有需要它的胃。于是，韩寒、白岩松、莫言等名人迫不得已被转行，当起了煲汤大厨。后来，杜月笙也被迫加入其中。

但是，情况渐渐起了变化。

某日，我在某个“杜月笙二十大名言”的帖子里看到了以下两条：

一、流泪的男人一定有爱心。

二、打什么都别打女人，打了，你就什么理由都没有了。

作为老杜的粉丝，我哭笑不得。你们知道杜月笙是什么人啊，就敢让他这么说话？

鉴于此，在这本写杜月笙的书中，我觉得有必要先作一下简要介绍：杜月笙是谁？

简单粗暴地说，他就是旧上海叱咤风云的青帮教父。

但准确地说，他是个传奇。

从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成为上海滩说一不二的人物，这样的经历大概只有“传奇”两个字能够解释。

他十五岁独身闯荡上海滩，从卖水果的小伙计做起。但天性不安分的

杜月笙，不可能甘心一辈子做个小商小贩。于是，他告别水果行，加入到了街头混混的行列中去。靠着一身胆气和智慧，他渐渐闯出了点名气。拜老头子、入青帮，这是杜月笙扬名立万的序曲；而进入黄公馆，则是他功成名就的第一步。在黄公馆这个绝佳的舞台上，他找到了自己的位置。通过几次漂亮的出手，他终获黄金荣的赏识，从此一发而不可收。

在取代黄金荣的位置后，他更是长袖善舞、纵横捭阖，不仅将传统的烟赌生意做得风生水起，而且进军工商界，成了令人咂舌的商界大佬，社会地位急速上升，成了黑白两道都不敢小觑的社会名流。

该如何评价杜月笙的一生？这是个问题。

他是如此复杂，复杂到几乎分裂。他就像一个五彩缤纷的多棱镜，稍微旋转一下，就能展示出截然不同的色彩。前一秒钟，这色彩可能是黑；而后一秒钟，它可能又是白。在他身上，有一个词语始终如影随形，那就是——矛盾。

因此，对于杜月笙来说，所有简单的标签都是失效的。唯有从布满矛盾的碎片中，才能窥见他那张不动声色的脸。

杜月笙出身黑道，少不了打打杀杀。但他从不以勇武为荣，而瞧不起读书人。相反，他对知识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尊重。因为自己读书少，他就重金聘请说书先生为他说书，从中汲取营养。对于子女的学习，他也是十分重视，一旦成绩不佳，他就会严厉批评，有时候甚至施以体罚。而与文化名流的倾力结交，也说明了他对文化的仰慕。国学大师章太炎亲自为他改名的事情，一时传为美谈。

在蒋介石发动的“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中，杜月笙甘为马前卒，手上沾满了共产党人的鲜血。尤其是他设计诱杀工人领袖汪寿华，更是增添了自己的罪孽。但是，面对日本人的入侵，他却铮铮铁骨，积极组织抗日救国会、抗敌后援会，还帮助戴笠创建抗日别动队，全力以赴支援抗日。一九三七年，上海沦陷前，面对日本人的威逼利诱，他坚决不当汉奸。虽

然在民族大义面前，他并不含糊，但毕竟有多年的反共历史，在国民党败走台湾时，最终无脸投向人民，选择了避居香港。

关于旧上海的三大亨，时人有个评价：黄金荣爱财，张啸林能打，杜月笙会做人。这里的“会做人”，重要的一条就是仗义疏财。杜月笙一生经手的钱财何止亿万，但他留下的遗产却只有区区十万美金。这让众亲友唏嘘不已。即使落到这样寒酸的境地，在临终前他还是坚持烧掉多年来别人写给他的所有欠条，这种境界的确非常人所能达到。

这就是杜月笙的传奇，这就是传奇的杜月笙。

C
O
N
T
E
N
T
S

目录

第一章	少年立志出乡关	1
第二章	水果行里做个小伙计	9
第三章	拜老头子入了青帮	17
第四章	黄公馆里寻个靠山	22
第五章	抱紧老板娘的大腿	30
第六章	进入核心圈子	36
第七章	有钱大家一起花	44
第八章	立了两个大功	52
第九章	娶了媳妇，立了门户	62
第十章	开办三鑫公司，做大烟土生意	69
第十一章	借刀杀人，扳倒沈杏山	75
第十二章	三大亨聚齐	81
第十三章	化敌为友，结交沈杏山	86
第十四章	啃掉严九龄	91
第十五章	解除黑粮危机	98
第十六章	倾力结交各路势力	108
第十七章	娶了两房姨太太	114
第十八章	捧优伶，黄金荣大打出手	121
第十九章	黄金荣被绑	126
第二十章	黄金荣迎娶露兰春	137
第二十一章	黄金荣大塌台	142
第二十二章	起豪宅，揽人才	149
第二十三章	帮助顾竹轩打赢了洋官司	153
第二十四章	与文化名流交朋友	158

ContentS

第二十五章	拖住毕军长	167
第二十六章	做了蒋介石的帮凶	175
第二十七章	黄金荣彻底退休	183
第二十八章	开银行，步入金融界	192
第二十九章	进军面粉业	201
第三十章	吃进大达轮船公司	207
第三十一章	做了纱布交易所的理事长	214
第三十二章	娶了第四房太太	220
第三十三章	盖祠堂，衣锦还乡	226
第三十四章	全面参与抗日	233
第三十五章	与日军代表谈判	243
第三十六章	协助宋子文劝募国债	253
第三十七章	帮助戴笠创建别动队	260
第三十八章	拒绝落水当汉奸	266
第三十九章	与张啸林分道扬镳	272
第四十章	远赴香港避难	277
第四十一章	坏了日本人的好事	284
第四十二章	张啸林之死	293
第四十三章	从特工总部救出万墨林	302
第四十四章	撤离香港	307
第四十五章	遭到弟子打击	312
第四十六章	主动辞职，再次远遁香港	322
第四十七章	娶了孟小冬	330
第四十八章	殒命香江	335

第一章

少年立志出乡关

历史是逝去的今天，今天是明天的历史。从这个角度看，一切过去和未来，都是当下。

站在当下，可以检阅时光链条的任何一个节点，以及这个节点上的每一个人物。接下来，我将把这个节点定在公元一八八八年，人物是杜月笙。

于是，时光飞速逆流，带着我们回到并不遥远的一八八八年。

一八八八年，正是清末光绪十四年。此时的大清王朝已经病入膏肓，风雨飘摇中随时都有崩塌的可能。

这一年，中国大地上发生了很多事——京城、山东、东北奉天等地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地震，而安徽怀宁等地则遭遇了水灾。另外，首任台湾巡抚刘铭传正式上任，台湾省正式建立。

如果这些都不算什么的话，那另外两件事大概可以算是大事了——一八八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北洋水师在山东威海卫的刘公岛正式成立。几乎同一时间，慈禧老佛爷一声令下，开始大肆修葺供她消暑的颐和园。

本来，这两件事不该发生交叉，但充满戏剧性的是，修葺颐和园所用的三千万两白银，是以海军经费的名义筹措的。也就是说，本该拨给北洋水师的军饷，被挪用到了颐和园的建造上。

这两件事合在一起，就成了清王朝灭亡前的一件大事。而此时，内忧外患的清王朝距离它最后的葬礼只剩下区区二十三年了。

总之，这是一个乱世。所谓乱世，必是充满了变数的年代。既有变数，就会有英雄、枭雄粉墨登场，大展手脚。

杜月笙，可谓生逢其时——这年的八月二十二日，在上海浦东高桥镇的一栋旧房里，杜月笙呱呱坠地。接生婆看了看这个不起眼的小肉疙瘩，平平常常，毫无特色。她洗了把手，接过杜家微薄的酬金，连声喜都没道，就颠着小脚回家去了。她不会想到，这个出生于贫困之家的小娃娃，日后会飞黄腾达、八面威风，几乎把整个上海滩玩弄于股掌之中。

这也不能怪接生婆有眼无珠。与大多数非凡之人出生时的盛况不同，杜月笙生得太普通了，既无神物驾临，也无红光满室，她的母亲更没有梦到月亮、太阳、星星之类的星球坠入怀中——而这些异兆，历来被当作传奇人物的人生起点。细细琢磨，有点类似赢在了起跑线上的感觉。

不过，如果一定要寻找特别的地方，那就是这一天正好是阴历七月十五，民间俗称的“鬼节”。所以，这个孩子一出生，家人都说他带有一身鬼气。尽管如此，幼小的杜月笙还是给家庭带来了无尽的欢乐。

杜文卿是杜月笙的父亲，这个老实巴交的中年汉子，一直在为生活努力奔波着。他曾在茶馆当过跑堂，也在码头做过丁役，后来终于有了点本钱，就与人合作在几十里外的杨树浦开了一家小小的米店，但时势艰难，买卖越来越不好做。

杜月笙的母亲朱氏，靠着给有钱人家洗洗衣服，有点微薄的收入，辛苦持家。但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杜月笙刚满周岁的时候，朱氏病了。没办法，朱氏只好抱着襁褓中的杜月笙，步行几十里，去投奔在杨树浦开米店的丈夫。

可是，杜文卿米店的情形，也好不到哪里去。店中存下的陈米，早已卖了出去，而米价却一天天见涨，卖米的这些钱，根本就买不来多少新米。

眼看着一天比一天难以为继，偏偏这时候妻子和儿子又来了，而且朱氏还有病在身。

面对这种情况，杜文卿更加忧愁。好不容易把朱氏的病治好，米店却眼看着开不下去了。于是，朱氏就和丈夫商议，进纱厂做工。当时，杨树浦有好几家纱厂，很多女子在里面做工。

谁知境况略略有好转，就遭遇了不测风云——再次生育的朱氏因难产与世长辞。

看看刚刚死去的妻子，再看看刚来到这个人世的女儿，还有尚不懂事的儿子，杜文卿悲痛难抑，号啕大哭。哭完之后，他还得挺起脊梁，料理妻子的后事。杜文卿倾其所有为妻子买了一口白皮棺材，然后在亲人的帮助下，总算是把灵柩抬回了高桥镇。

朱氏的死，使杜文卿一下子苍老了许多。但他必须挺着，如果他死了，一对刚刚失去母亲的小儿女还能依靠谁呢？他把杜月笙和他的妹妹一同抱回杨树浦，三人相依为命。

对杜文卿来说，生活太艰难了——忍受着丧妻之痛不说，还要挣钱糊口，还得照顾襁褓中的孩子，他实在是支持不下去了。最后，在亲友的劝说下，为了给三人都留条活路，只好忍痛把女儿送给了别人。

这件事在杜月笙幼小的心灵中留下了什么印记，我们不得而知。但可以猜想到的是，从那一刻起，他对生活的感受肯定不再布满阳光。

许多年后，沧海桑田，杜月笙已成为名动全国的知名人士之后，曾千方百计寻找这位胞妹，但直到他逝世，骨肉团圆的愿望也没能实现。也许，那个襁褓中的孩子早就夭折了。

众生皆苦，我佛慈悲。生活之残酷无情，对谁都是一样的。

一八九二年，杜月笙四岁。这一年，不幸再次降临到这个明日大亨的身上。这年冬天，杜文卿突然染病，尚不及医治，便一命呜呼了。

所幸的是，杜月笙的生母辞世以后，杜文卿又续弦张氏。这才使父母

双亡的杜月笙有了一个扶持他的继母。张氏为人善良、知书达理，对待杜月笙如同己出。

杜文卿辞世后，生活的重担就全压在张氏身上了。沉默寡言的张氏，此时无比坚强。她一边照料着杜月笙，一边设法为杜文卿筹备衣衾棺木。一切办理妥当后，母子俩一身孝服，哭着扶柩还乡。

和杜月笙生母死时一样，此时这娘俩也无钱埋葬杜文卿。她带着杜月笙，把杜文卿的棺材放在朱氏的旁边，然后也用稻草覆盖。

这两口棺材在那条田埂上放置了许多年。数年后，不知为何，两口棺材之间长出一棵黄杨树，枝繁叶茂，盖住了那两口棺材。

二十多年后，杜月笙已经成为名动一时的上海滩大亨。此时，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好好把父母安葬了，以慰他们的在天之灵。可是，杜月笙一生笃信风水。迁葬父母这样的大事，他当然得找风水先生看看。结果，几位风水先生看后都告诫杜月笙，那两口棺材万万不能乱动，否则风水就会被破坏，尤其是那棵黄杨树，关系到杜氏后代的命运，一定要保护好。杜月笙听信了风水先生的劝告，直到后来，他在高桥镇建起杜氏宗祠后，也没有把父母的灵柩下葬。

张氏领着杜月笙料理好杜文卿的丧事后不久，又回到了杨树浦，独自支撑门户，继续开杜文卿遗留下的米店，以资度日。

一八九三年，杜月笙五岁，张氏在极度贫困的情况下，勒紧裤腰带，把他送进了一家私塾，让他启蒙读书。

第二年，由于社会局势的恶化，张氏拼命维持着的米店还是没能支撑下去，只好关门停业。此时，走投无路的张氏，带着七岁的杜月笙又回到高桥镇。

回到高桥镇后，杜月笙母子一度失去了生活来源。幸好张氏能吃苦耐劳，起早贪黑靠为人洗衣服，赚几文钱，聊以度日。尽管境遇如此艰苦，张氏还是节衣缩食，每月拿出五角钱，把杜月笙送到另一家私塾读书。一

连读了三个月，到第四个月时，张氏实在拿不出钱来交学费了，她抱着杜月笙痛哭了一夜。

杜月笙从此辍学回家。

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杜月笙八岁那年，更致命的打击又降临到了他的头上——把他视若己出的继母张氏突然失踪了。

当时，在浦东一带有一个叫蚁媒党的流氓组织非常猖獗。他们声势浩大、行径卑劣，专打弱小女子和年轻寡妇的主意，先是对其威逼利诱，一旦得逞后，要么逼其改嫁他人，要么直接卖进青楼。

有人猜测，张氏也许是被蚁媒党所拐，但杜月笙尚在年幼，家中又无他人，根本无法调查追究，只好不了了之。

此外，也有人说，张氏可能因为不堪生活的重负，自己跑了。

反正，不管怎么说，张氏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而杜月笙从此彻底变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流落街头，加入了高桥镇野孩子的行列，整天在茶馆、赌棚间流走，东家一顿，西家一顿，聊以活命。

后来，好在他还有个亲人，就是生母朱氏的母亲——他的外婆，收留了这个孤苦伶仃、饥寒交迫的孩子，给了他一个容身之所。

生活虽暂时安定下来，但杜月笙却早就成了一个野孩子。十三岁那年，他加入了当地的一个小团伙。团伙里都是一群游手好闲的少年，他们有的偷、有的骗、有的赌。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在这些人的熏染下，杜月笙开始偷东西拿出去卖掉，再用这些钱去赌博。

赌钱，永远是输多赢少，所谓“十赌九输”就是如此。一旦输红了眼，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一次，杜月笙在赌场里输完最后一个铜板后，依依不舍地走了出去。可就在快走出门口的时候，听到赌场里头幺三喝六的声音，身体里一股原始的狠劲涌了上来。

他走回刚才的赌台，对着老板说：“我再赌五个铜板。”

老板不客气地说：“小叫花子，你还有钱赌吗？”

杜月笙伸手从裤腰带里摸出一把刀子，扎在赌桌上，瞪着血红的眼睛说：“我的右手小拇指，值不值五个铜板？”

也许是被小小年纪的杜月笙这种杀气给镇住了，老板同意再让他赌一把。

结果，他又输了。

一看自己又输了，他可不能真的把小拇指头留在这里，于是转头就朝门口跑去。可赌场里的打手岂能让他轻松逃脱，一把就把他抓了回来。

杜月笙心想，这回完了，弄不好小拇指头就得留在这了。可他神情却相当自然，看不出一点波澜。

“难道你不怕我剁你手指？”赌场老板再次被这个孩子的气势镇住了。

“愿赌服输，爷爷今天就把它留你这儿了。”也不知是哪里来的这股子血性，说着，杜月笙把右手小拇指伸了出来。

赌场老板哈哈一笑，说：“我要你个手指头有何用？给老子把这个小兔崽子的衣服剥下来！”然后他又说了一句，“这衣服是你欠我的五个铜板，留下衣服赶紧给老子滚！”

打手三下五除二，将杜月笙的小褂子、小裤子通通扒了下来。然后，在他的小屁股上重重地扇了一巴掌，大声呵斥道：“滚吧！”

杜月笙不想就这么离开，毕竟被人扒光可不是一件光彩的事。他在想，如何才能把衣服抢回来，哪怕只是抢回一条裤子也好啊，至少可以遮羞。但打手根本不给他这个机会，而是一个劲儿地往外轰他，“快点给老子滚！”

杜月笙一看没办法，只好悻悻地走出门去。

在门口外，估摸着打手们追不上的时候，杜月笙突然停住，朝着赌棚内大骂道：“操你姥姥的，总有一天，我会让你们跪在老子面前磕头求饶。”

从这件事上我们可以发现，十三岁的杜月笙已经开始表现出了他日后

借以闯荡上海滩的重要素质——一种傲视群雄、蛮横霸道的狠劲。以后无论是对金钱、欲望、社会地位的追逐，还是情感世界中的猎取，杜月笙始终都带着这股在高桥镇练就的狠劲。

骂完后，杜月笙大大咧咧地朝家中走去。

杜月笙到家的时候，一家人正在吃午饭。首先看到他的是舅父。舅父见他光溜溜地回来，心中的气不打一处来，一步冲上去，狠狠地拧着他的耳朵问：“小兔崽子，你又闯什么祸了？”

杜月笙既不喊疼，也不回答，任凭耳朵在舅父的手里变成了麻花。

这种无声的反抗让舅父的怒火更加旺盛，舅父手上的力道更重了，仿佛下一秒钟杜月笙的耳朵就会离开他的身体。

可任凭舅父多么用力，杜月笙就是不搭腔。

这下轮到舅父害怕了，真要把外甥的耳朵拧下来，那就麻烦了。想到这，他不甘心地松开了手，朝着杜月笙大吼道：“你赶紧滚，滚得越远越好，永远别再回来。”

其实，即使舅父不赶他，杜月笙也不想在高桥镇继续胡混下去了，他知道在这个破地方不会有什大出息。不远处的大上海，五花八门、五光十色，那里才是男儿大显身手的地方。打定主意后，他决定跟自己唯一的亲人外婆告个别。然后，边走边讨饭，一路讨进上海。

在外婆眼里，此番离别，恐怕是再也不会见面了。回想起杜月笙坎坷的身世，老外婆心中一酸，忍不住热泪盈眶。

临别前，老外婆从身上摸出几个铜板，连着请乡邻写的一封介绍信一块儿塞在杜月笙的小包袱里，再将包袱挂在他的肩上，老泪纵横地说：“孩子，以后外婆就不在你身边了，全靠你自己照顾自己啦。”

杜月笙也早已泪流满面。他转过身，扑通跪倒在地，给老人磕了三个响头，然后哭着说：“外婆，若以后不能风风光光回家，我发誓永远不再踏进高桥镇半步！”说完，他起身走上船头跳板。扭过头去，不再看自己

的故土半眼。

船开了。

这头，船头上立着一个倔强的少年，眼睛望着大上海的方向；那头，一位风烛残年的老人，立在凉风里，满脸泪痕。

出发了！日后翻转上海滩易如反掌的那个枭雄，即将初次迈进供他表演的那个十里洋场。

他在心里大喊：“高桥镇，别了！上海滩，老子来了！”

第二章

水果行里做个小伙计

一九〇二年春天，杜月笙终于踏进了令众多冒险家魂牵梦绕的上海滩。此时，他只有十四岁。

杜月笙在上海滩的第一个落脚点，是位于十六铺的一家叫鸿元盛的水果行。这家店的老板是杜月笙老家一位邻居的亲戚。十六铺一带地处上海水陆交通要道，当时许多中外轮船公司都沿黄浦江建有码头，商贾云集，熙来攘往，甚是热闹。

见到老板后，杜月笙赶忙拿出外婆给的介绍信。老板看完信，又打量了一下杜月笙，觉得他身体虽不算强壮，但脑子看上去比较灵活，就收留了他，让他在店里当学徒。所谓学徒，就是听老板和师兄们使唤，跑跑腿、打打杂。不过，学徒只管吃住，没有工资，每月只有两块钱的零用钱。

最初的几个月，杜月笙老老实实待在店里，随时听候老板和师兄们的吩咐。他勤快，头脑又活络，总能将事情做得十分漂亮。渐渐地，他得到了老板的认可，开始受到重用。

鸿元盛做的是水果批发买卖，从更大的水果行或者直接从到码头的轮船进货，然后再转手批发给专门零售的水果行和小摊贩，从中赚取差价。

杜月笙得到老板的赏识后，开始参与码头接货和联系小水果行、小